

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政策；制订全市性财政立法规划，拟订地方性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草案及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

（二）参与制定全市各项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全市财政发展战略，拟订和执行全市财政分配政策；编制全市中长期财政规划；指导全市财政工作。

（三）编制市本级年度预算草案和汇编全市年度预算：组织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执行；编制市本级决算草案和审编全市决算草案；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报告全市及市本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本级决算。

（四）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负责组织实施地方税法和税收条例、决定、规定及有关实施细则；参与研究提出地方性税收立法规划；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地方性税收减免事项。

（五）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监缴国有资产收益；负责组织全市农业税、农业特产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的征收和管理。

（六）组织执行《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制订全市有关财政支出的财务管理制度、开支标准及定额；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支出，提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的政策建议；管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支出；监管全市政府采购工作。

（七）拟订和组织执行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全市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

（八）管理全市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立项及标准；统一管理市级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国债资金，编制和执行国债资金还本付息计划；拟订彩票管理制度，管理和监督彩票发行。

（九）组织执行《企业财务通则》；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市各类各行业的财务工作；负责地方性金融机构的财务监管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工作。

（十）管理全市会计工作；贯彻实施会计法令、规章和准则；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负责全市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

（十一）参与研究市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在本市贷款项目的有关业务。

（十二）监督全市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全市财经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重大案件。

（十三）制订全市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和管理全市财政人员业务培训；负责全市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十四）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景德镇市财政局（本级）、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景德镇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景德镇市政府采购管理处、景德镇市政府采购管理处。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3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8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5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905.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4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2.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7.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9.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73.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3.78	
	30			61		
总计	31	4,417.31	总计	62	4,417.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d —				

收入決算表

支出決算表

支出決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5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03.51	3,903.5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43	6.4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5.15	155.1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2.46	132.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7.53	157.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73	16.73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7.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71.81	4,371.8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53.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44	39.44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53.3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411.25	总计	64	4,411.25	4,411.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d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3.51	2,645.87	1,257.65
20106		财政事务		3,766.96	2,645.87	1,121.09
2010601		行政运行		1,374.05	1,374.05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79.82	0.00	179.82
2010650		事业运行		662.39	662.39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50.69	609.42	941.27
20108		审计事务		133.95	0.00	133.95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3.95	0.00	133.9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0	0.00	2.6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60	0.00	2.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3	6.43	0.00
20404		检察		6.43	6.43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43	6.4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15	155.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15	155.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15	155.1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46	132.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6	132.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8	52.5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07	37.0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7	40.8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4	1.9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53	157.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53	157.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53	157.53	0.00
229		其他支出		16.73	0.00	16.73
22999		其他支出		16.73	0.00	16.73
2299999		其他支出		16.73	0.00	1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d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6.10	13.3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26.10	13.30
（1）国内接待费	7	-	13.3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2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57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d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财政局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417.3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57.6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4.99 万元，增长 5.78%；本年收入合计 3,959.6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990.04 万元，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957.94 万元，占 99.9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72 万元，占 0.0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4,417.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373.53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03.81 万元，下降 12.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43.7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61.24 万元，下降 89.19%，主要原因是：财政零基预算改革，未使用额度财政收回。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099.15 万元，占 70.86%；项目支出 1,274.38 万元，占 29.1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

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682.26万元，决算数为4,371.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9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337.70万元，决算数为3,90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9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5.15万元，决算数为15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单位严格控制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3.98万元，决算数为13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7%，主要原因财政零基预算改革，未使用额度财政收回。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83.35万元，决算数为15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2%，主要原因财政零基预算改革，未使用额度财政收回。

（五）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1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六）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6.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7.4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559.0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72.04 万元，下降 20.80%，主要原因是：奖金发放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7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1.22 万元，下降 17.6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7.4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18.11 万元，下降 38.66%，主要原因是：奖金发放减少及抚恤金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3.23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95 万元，下降 64.81%，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10 万元，决算数为 1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96%，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11.65 万元，下降 46.6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10 万元，决算数为 1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96%，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11.65 万元，下降 46.6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8 批，累计接待 578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今年未发生此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单位没有公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单位没有公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2.99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5.31 万元，降

低 16.8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7.2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市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74.38 万元，

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评审业务费”、“机房维修改造”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74.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综合评价各个项目在资金执行、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满意度等方面指标，较好的完成了预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71.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依照中央、省、市的要求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与政策高度相关；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按预算（计划）执行，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基本有效，项目的产出达到目标，项目效果良好，项目的预期绩效基本实现，项目总体评分为“98分”，评定级别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将2021年度市级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绩效自评总报告主要包括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2个项目）进行公开。

附件 5

景德镇市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一、部门概况

1、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市财税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市与县(市、区)、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承担国家和省、市相关区域性发展战略相关财政工作。

(二)拟定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管理办法和市政府规章草案,研究市经济社会中的财税重大问题,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提出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三)负责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编制、管理和全市上述预算的汇总、

审核工作。

(四)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市对县(市、区)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县(市、区)财政管理工作。

(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组织制定全市财政国库管理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负责管理预算单位资金的审核和拨付,对预算单位经费实行预算指标控制管理。负责市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选择及全市公务消费网络监管。

(七)负责政府采购制度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及政府采购资金规范使用,监督政府采购的执行。

(八)负责财政公共支出管理工作;按国家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制定并执行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九)负责行政、事业经费保障和预算管理执行工作,保证政府

运转及维护社会稳定支出需要。

(十)负责办理和监督市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国家和省、市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监督执行国家、省、市财政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一)参与拟订产业、基建投资、收入分配、价格、经济贸易、科技、教育、文化、住房、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三农等政策和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保障、就业、医疗卫生等支出,监督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编制社会保障的预决算草案;建立和完善市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政府收支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和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省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管理政策、制度;拟定全市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管理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按规定管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赠)款,参与涉外债务谈判。

(十四)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五)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

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加强财政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承担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六)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部门基本情况

景德镇市财政局单独核算的预算单位共有 5 个，包括局本级和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分别是景德镇市财政局本级、景德镇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景德镇市财政绩效管理局、景德镇市财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景德镇市政府采购管理处。

3、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行政编制 62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 45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36 人。实有人数 208 人，其中在职 127 人，包括行政 51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 31 人、全额补助 45 人；退休 81 人。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以建好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为主线，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

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全力实施“五新”战略行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1、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完成全年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完成 35.4 亿元的预算目标。

2、全力保障财政支出。完成全年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完成 68 亿元的预算目标。

3、加强财政预决算管理。审核督促部门预决算报表编制及决算公开，编制上报公开财政总预算及总决算报表。

4、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健全全市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体制；推进开展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

5、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三) 2021 年度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景德镇市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
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管理 指标	预算 编审 管理	预算编制 完整性	部门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齐全，数据是否有错，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部门预算收入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是否完整；②收入来源编报是否齐全或编报数据是否有错误。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绩效目标管理	以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覆盖率评价绩效目标管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①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完整合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完整合理； 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 ④覆盖率是否达到年度要求。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预算执行管理	支付进度率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序时支出进度×分值。	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管理指标	预算执行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部门结余结转管理	结转结余率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值。(对客观原因未形成支付的做出说明)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部门预算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的,得满分,否则得0分。	
部门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管理 指标		支出规范性及巡视、审计、绩效评价结果等	部门预算管理及财务和会计核算方面有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在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以及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部门预算管理及财务会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 ②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中是否发现问题； ③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发现问题扣分。
	政府 采购 管理	政府采购 执行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某部门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80%]÷[95%-80%]×分值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 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80%的，得 0 分。
	资产 管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资产管理 安全性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管理 指标	固定资产 利用率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某部门得分=（固定资产利用	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在 85%-95%之间的，按

			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率%—85%)÷(95%—85%)×该指标分值。	公式计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财税收入（万元）	全年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完成 35.4 亿元，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评价要点：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完成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财政支出	全年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完成 68 亿元，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评价要点：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个数	全年完成 17 个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评价要点：17 个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完成数量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争取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分配不少于 90 亿	争取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分配不少于 90 亿	评价要点：实际争取到的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与计划比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债券发行完成率（%）	完成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发行	评价要点：对争取到的限额发放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质量指标	决算报表批复率	审核批复部门决算报表	评价要点：全市部门决算报表实际批复数与计划批复数比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部门决算公开率	督促市级部门公开部门决算报表	评价要点：全市部门决算报表实际公开数与计划公开数比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财政重点评价审核通过率	对财政重点评价报告审核通过	评价要点：实际审核通过数和计划审核通过比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时效指标	财政重点评价报告完成及时率	按实按计划完成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要点：17 个重点评价报告是否在时限内完成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预决算公开及时率	按实公布预决算报表	评价要点：是否按时按要求公布预决算报告	采取完成比例计分法，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扣分

					完成按比例扣分
效果 指标	经济 效益	减税降费 落实情况	落实中央和省、 市各项减税降费 政策	评价要点：是否严格执行中央 和省、市各项减税降费政策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 不得分
		助企纾困 产业升级 全力支持 国家试验 区建设，助 推特色产 业链做大 做强做优	开展行政事业单 位涉企保证金专 项整治，为中小 企业融资提供优 质担保服务。积 极争取上级产业 资金助推特色产 业链做大做强做 优	评价要点：是否积极开展各项 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 不得分
		开源节流 压减一般 性支出、 严格控制 “三公” 经费	一般性支出、“三 公”经费支出较 上年减少	评价要点：实际支出数额少于 上年	采取完成比例计 分法，完成得满 分，未完成按比 例扣分
	社会 效益	推进财政 体制改革， 提高财政 公务人员 业务水平	深化预算管理制 度改革，加快财 政业务信息化建 设，提升财政治 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现代化水平。	评价要点：预算改革方案是否 按计划开展；财政信息系统建 设是否按计划开展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 不得分
		普法宣传 知晓率	开展普法学习， 参加普法考试	评价要点：普法考试通过率	采取完成比例计 分法，完成得满 分，未完成按比 例扣分
		办公院落 维护、惠及 社区居民	办公大院非办公 时间向社区居民 开放	评价要点：院落正常维护，达成 开放便民目标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 不得分
	生态 效益	公共机构 节能任务 完成率	部门履行职责对 生态环境所带来 的直接或间接影 响。	评价要点：完成节能环保各项 工作，年度考核优秀	采取完成比例计 分法，完成得满 分，未完成按比 例扣分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 的服务对象对部 门履职效果的满 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 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 查的方式。	大于或等于 90%的， 得满分；小于或等于 80%的，得 0 分；在 80%—90%之间的，按 公式计算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评价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			下属单位个数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44112547.29	43735334.09	99.15%			
		（2）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1368762.86	30991549.66	98.79%			
		（2）项目支出		12743784.43	12743784.43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一、积极组织财政收入；二、全力保障财政支出；三、加强财政决算管理；四、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五、加强财政资金管理。				一、2021年全年部门预算编审执行公开管理按要求完成，政府采购按要求执行，资产管理制度设置健全，管理安全且有效利用。二、落实减费降税政策、助企纾困、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大做强做优、开源节流。三、保障惠民教育乡村振兴事业。四、着力财政体系改革、增活力，财政治理能力显著增强。五、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降低县级财政运行风险。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加强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管理。加强财政监督检查。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管理指标	30	预算编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部门预算编制完整、齐全，数据无误。	全部符合	2	2		
			绩效目标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合理，覆盖率达到100%。	全部符合	2	2		
		预算执行管理	支付进度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50.96%	2	2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结转结余率	≤5%	1.1%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时按要求公开	全部符合	3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真实、完整、准确	全部符合	2	2		
		部门预算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实际在编在职人数与编制数的比率≤100%	88.81%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相关管理制度已制	全部	3	3		

				定且合法、合规、规范、有效执行	符合			
			支出规范性及巡视、审计、绩效评价结果等	管理合法、会计核算合规，巡视巡查审计监督未发现问题，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95%	100%	2	2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符合	2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合规、管理规范、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全部符合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95%	≥95%	2	2	
产出指标	25	数量指标	国家财政收入（万元）	354000	365700	3	3	
			财政支出	680000	713500	3	3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个数	目标值 17 个	17	3	3	
			争取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分配不少于 90 亿	900000	902100	2	2	
			债券发行完成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决算报表批复率	100%	100%	2	2	
			部门决算公开率	100%	100%	2	2	
			财政重点评价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财政重点评价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预决算公开及时率	100%	100%	2	2	
		成本指标	财政支出执行率	≥95%	全部符合	2	2	
效果指标	35	经济效益指标	减税降费落实情况	100%	100%	8	8	
			助企纾困产业升级全力支持国家试验区建设、，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大做强做优	完成数量目标	全部符合	8	8	
			开源节流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少于上年	全部符合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公务人员业务水平	较上年提升	全部符合	5	8	
			普法宣传知晓率	≥95%	100%	2	2	
			办公院落维护、惠及社区居民	办公大院非办公时间向社区居民开放	全部符合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任务完成率	≥95%	100%	1	1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全部符合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以及《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要求，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我局由办公室牵头，局属各科室及局属各单位共同参与，通过部门预决算报表、

2021 年工作总结、询问查证等形式，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通过自评，认为 2021 年度财政资金整体使用程序规范合理，履职尽责完成各项工作目标。自评 100 分。

同时绩效管理科牵头开展了 2021 年度全市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重点审核。建立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选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等 17 个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项目资金共计 8.74 亿元。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政府绩效考核，预算绩效评价的结果直接用于部门预算编制，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单位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82.26 万元，上年结余 127.92 万元，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810.18 万元。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3,957.94 万元，

比上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939.16 万元减少 981.22 万元下降 19.87%，支出 4,373.53 万元比上年度 4,977.34 万元减少 603.81 万元，下降 12.13%。

3. 收入支出结构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年初预算 数	预算调整 数	年终执行 数	预算支出完成 率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7.94	3,942.95	3,905.23	99.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15	155.15	155.15	100%
卫生健康支出	133.98	132.46	132.46	100%
住房保障支出	183.35	157.53	157.53	100%
其他支出	0	16.73	16.73	100%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957.94 万元，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371.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97.43 万元、项目支出 1,274.38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方面：市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出全年计划目标的 35.4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全年 68 亿预算目标；建立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选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等 17 个项目，涉及金额 8.74 亿元，实施财政重点评价；争取到省财政厅对我

市专项债务限额分配 90.21 亿，并在限额内发放到位，达成预定目标。

2. 质量指标方面：审核批复各部门预决算报表，审核汇总部门预决算报表并向上级部门报送，编制财政总决算报表并向上级部门报送。通过财政监督检查，开展预决算公开、会计信息质量等各类专项检查，确保预决算报告公开信息、财政重点评价报告等会计报告质量达标。

3. 时效指标方面：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预决算报告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审核汇总部门决算报表并向上级部门报送，并督促全市各部门按要求公开部门预决算；组织开展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以及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预算二类和三类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重点审核。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将预算绩效评价的结果直接用于部门预算编制

（二）履职效果情况

1. 社会效益方面：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系统公务人员业务水平。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加快建设现代财政制度。健全全市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体制，研究制定《景德镇市自然资源领域市和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景德镇市生态环境领域市和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规范财政业务办理流程，清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扎实做好基础数据采集，推进财政实拨业务电子化，全面完

成各环节各项关键控制性工作，全市六个县市区及市本级全部成功上线，成为全省扩面以来首批实现全市整体上线设区市之一；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制定出台《景德镇市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全面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推广“政采贷”融资贷款政策，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试点，持续降低中小企业交易成本，提高政府采购参与度。全面实施财政票据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改革，实现全市非税收入缴款“一网通办”，医疗收费电子票据在全市11家公立医疗机构正式上线，真正实现“零跑腿、掌上办、随时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制度，将我市法定债务余额控制在省下达的限额范围内，着力控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杜绝盲目举债、违规举债行为；降低县级财政运行风险。全面压实县级“三保”主体责任，加强“三保”支出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开展普法宣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与普法知识学习，参加普法考试，要求在职干部职工掌握最新国家、省、市政策法规，更新知识体系；加强公共服务意识。做好办公院落维护和便民服务设施建设，确保非办公时间向公众开放，为社区居民提供活动健身场所。

2. 经济效益方面：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全市新增减税32.88亿元；减免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657.8万元；落实房屋租金减免政策，减免房屋租金261.2万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助企纾困，“财园信贷通”放贷7.68亿元，持续缓解企

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涉企保证金专项整治，退还涉企保证金 32.1 亿元。支持做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进一步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优质担保服务。积极争取上级产业资金 12.74 亿元，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大做强做优。全力支持国家试验区建设，争取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02.3 亿元，国家试验区专项资金 2000 万元，瓷博会专项经费 2000 万元；开源节流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2021 年市本级一般性支出同比压减 4165 万元，压减率为 8.1%，“三公”经费预算同比压减 839 万元。2021 年市本级累计收回各类存量资金 6.85 亿元，统筹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等重点方面。

3. 生态效益方面：积极参与公共机构节能开展的各项工作，年度考核优秀，同时为大力支持全市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开展，我局从工作经费上予以充分保障，为节能工作开展创造有利条件。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通过现场办事意见反馈和公众满意度调查，我局服务部门群体及个人满意度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指标涵盖范围不够全面，由于整体绩效支出目标这项工作新开展经验不足，部分任务指标未将其考量包括在内。

2. 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具现，各项指标制定时因目标任务相对抽象，导致难以用数量、质量及时效单项指标分别量化，今后在制定指标时将充分考量如何将具体的任务指标做到量化形容。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财务部门加强学习，积极参与专项学习培训，吸取先进经验，强化与各业务部门的沟通，逐步完善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和评价，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拟依据绩效管理科统一要求公开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主管部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
			年初预算数	年中追加数/追减数	小计		
1	景德镇市财政局	局财政综合业务		804.16		804.16	99
2	景德镇市财政局	机房改造、网络升级改造项目		179.12		179.12	98
3	景德镇市财政局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维护项目		86.24		86.24	97
4	景德镇市财政局	网络信息系统维保及信息安全管理项目		12.18		12.18	98
5	景德镇市财政局	评审业务费		123.1		123.1	99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自评价平均分	98.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274.38		部门预算项目总个数	5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年度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总额*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		景德镇市财政局财政综合业务						
主管		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	景德镇市财政局本级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 度 资			804. 16	804. 16	10	100%	10
	其中：当			804. 16	804. 16	—		—
						—		—
	其他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积极组织财政收入；二、全力保障财政支出；三、加强财政决算管理；四、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五、加强财政资金管理。				一、2021年全年部门预算编审执行公开管理按要求完成，政府采购按要求执行，资产管理制度设置健全，管理安全且有效利用。二、落实减费降税政策、助企纾困、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大做强做优、开源节流。三、保障惠民教育乡村振兴事业。四、着力财政体系改革、增活力，财政治理能力显著增强。五、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降低县级财政运行风险。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加强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管理。加强财政监督检查。			
绩效 指标	一级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国家财税收入（万元）	354000	365700	10	10	
			财政支出（万元）	680000	713500	10	10	
			争取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债务限额分配不少于 90 亿元	90	902100	5	5	
			债券发行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 指标	决算报表批复率	100%	100%	5	5	
			部门决算公开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财政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预决算公开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 指标	财政支出执行率	≥95%	全部符合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减税降费落实情况	100%	100%	5	5	
			助企纾困产业升级全力支持国家试验区建设、，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大做强做	完成数量 目标	全部符合	5	5	
			开源节流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少于上年	全部符合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公务人员业务水平	较上年提 升	全部符合	5	5	
			普法宣传知晓率	≥95%	100%	5	5	
			办公院落维护、惠及社区居民	办公大院 非办公时 间向居民	完全达成目 标	5	5	
		生态 社会 效益 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任务完成率	≥95%	全部符合	5	5	
	满 意 度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全部符合	10	9	
	总分					100	99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网络信息系统维保及信息安全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8	12.18	12.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市财政中心机房及网络设备的安全及正常运行，及时排除故障、保持财政内、外网络安全畅通，确保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财政、财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确保市财政中心机房及网络设备的安全及正常运行，及时排除故障、保持财政内、外网络安全畅通，确保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财政、财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中心机房设备和网络全年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2：网络运维和安全管理 工作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机房设备及网络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设备 ihe 网络日常维护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对系统有关问题及时响应, 当日予以解决	100%	10	9	受市信息中心机房故障等不可控客观因素影响, 个别时候不能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股在预算限额内	控制在限额内	控制在限额内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财政业务工作效率提高	效率提高	效率提高	5	5		
			指标 2: 数据安全保障	安全性好	安全性好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财政行政办公效率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5		
			指标 2: 数据运行效率提高	运行效率提升良好	运行良好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局科室用户	100%	90%	2	2	各单位财务人员素质参差不齐, 少数人员对软件使用不熟。措施: 加强线上、线下业务培训。
				指标 2: 预算单位用户	95%	88%	3	2	
		总分						100	98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机房改造、网络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财政局资金运行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12	179.12	179.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2021 年项目建设完成并完成专家评审。二、项目投入使用后财政中心机房和网络安全设备安全运转，为财政部门 和预算各单位正常工作提供可靠保障。三、机房施工过程中产生废料妥善安排，做到建设过程零污染，取得较好的环保效果。				一、2021 年项目建设完成并完成专家评审、工程结算。二、项目投入使用后财政中心机房和网络安全设备安全运转，为财政部门 和预算各单位正常工作提供可靠保障。三、机房施工过程中产生废料妥善安排，做到建设过程零污染，取得较好的环保效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财政中心机房改造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网络安全设备上 线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3：局办公大楼网 络改造及无线 wifi 覆 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财政中心机房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网络安全设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3：网络改造及无 线 wifi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1 年 项目建 设完成 并完成 专家评 审、工程 结算。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在预 算限额内	控制在 限额内	控制在限 额内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财政业务工作 效率提高	效率 提高	效率提 高	4	4		
			指标 2:数据安全保障	安全 性好	安全性 好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电子产品污染	建设 过程 零污 染	有利于 节能 环保	3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对财政行政办 公效率提升	稳步 提升	稳步提 升	2	2		
			指标 2:数据运行效率 提高	运行 效率 提升 良好	运行良 好	2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局科室用户	100%	100%	2	2	
				指标 2：预算单位用户	95%	93%	2	1	
	总分						100	98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财政资金运行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24	86.24	86.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基础信息、预算编制、账户资金管理等四大模块上线工作。二、保障市、县(区)、乡镇三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已上线模块顺利运行。三、保障各级预算单位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已上线模块顺利运行。四、做好财政、预算单位人员权限设置、UKEY 制作、电子印章烧制、更换等日常维护工作。				一、按时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基础信息、预算编制、账户资金管理等四大模块上线工作。二、保障市、县（区）、乡镇三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已上线模块顺利运行。三、保障各级预算单位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已上线模块顺利运行。四、做好财政、预算单位人员权限设置、UKEY 制作、电子印章烧制、更换等日常维护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预算一体化业务梳理	100%	100%	5	5	
			指标 2：预算一体化系统上线	100%	100%	10	10	
			指标 3：系统保障和运维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系统及平台上线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系统日常维护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工作完成及时性	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基础信息、预算编制、账户资金管理四大模块上线工作	100%	8	8	
			指标 2: 日常维护、处理问题及时性	对系统有关问题及时响应, 除需省厅协调解决的外, 不超过 2 个工作日予以解决	98%	8	7	系统上线之初, 各种问题较多, 难以确保全部都在 2 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在预算限额内	控制在限额内	控制在限额内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财政业务工作效率提高	效率提高	效率提高	4	4	
			指标 2: 数据安全保障	安全性好	安全性好	5	5	
			指标 3: 规范财政预算管理	财政业务合法、规范	合法规范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财政行政办公效率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指标 2: 数据运行效率提高	运行效率提升良好	运行良好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局科室用户	100%	90%	2	1	系统开发时间较短, 存在一些问题; 操作人员对软件使用不熟。措施: 协调省厅不断优化软件, 加强线上、线下业务培训。
			指标 2: 预算单位用户	95%	88%	2	1	
总分						100	97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评审业务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1	123.1	123.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财政投资评审规定,履行职责,切实加强工程项目预结算工程评审工作,有效控制投资,节约财政资金,提高经济效益,为财政管理部门依法行政提供科学依据。				2021 年 1-12 月共完成本级政府性投资工程项目 28 个,送审金额 5.38 亿元,净核减 0.45 亿元,审减率 8.42 %。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评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预算评审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审核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预算评审核减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9	
总分						100	99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每个市级部门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景德镇市财政局：

根据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以下简称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对评价中心负责实施的 2021 年度“委托劳务经费项目”经费安排 160 万元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予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评价中心为景德镇市财政局属（辖）下的事业单位，核定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事业编制 8 名，其中：主任 1 名，其他在职人员 7 名。主要职责：1、承担财政性基本建设投资、财政支出维修改造项目概（预）的具体审核工作；2、对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效益情况进行评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委托投资评审项目”经费是委托劳务费，属财政专项业务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劳务种类有：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委托受托的单位有：江西中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南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同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等 18 个单位。对景德镇市第二人民医院立体停车楼建设项目等工程造价进行预算评审审核。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安排的“委托投资评审（委托劳务）经费项目资金 160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止，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止，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23 万元，结余 37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统一由财政专库管理，专款专用，并严格执行从申请—复核—审核—领导批准支付的操作程序，手续齐全，程序到位，资金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等并切实执行，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通过认真检查、核对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记录、账证相符，无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 160 万元，实际支出 123 万元，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止，项目资金结余 37 万元。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按照工作的要求逐步进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束，项目计划实施目标已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 2021 年度共实施完成 28 个项目，每个项目均通过预算审核的先评审、后支付的监督机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项目审核与评审，既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和有效性，使得评审工作稳定健康发展，又保证了项目完成质量良好。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依照中央、省、市的要求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与政策高度相关；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

使用按预算（计划）执行，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基本有效，项目的产出达到目标，项目效果良好，项目的预期绩效基本实现，项目总体评分为“98分”，评定级别为优。

委托投资评审（委托劳务）经费项目评价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管理	50	资金到位	10	到位率	6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6分）	6
				到位时效	4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4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2分）。	4
		资金管理	20	资金使用	14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10-14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6-12分，超标准开支扣5-9分	14
				财务管理	6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组织实施	20	组织机构	5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5分）	5
				管理制度	15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5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10分）	13
项目绩效	50	项目效果	50	经济效益	25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按优25分、良15分、中5分、差0分进行评分）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25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按优25分、良15分、中5分、差0分进行评分）	25
总分	100		100		100			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评审人员紧缺，评审任务重。二目前在绩效管理实际工作中，还存在诸多问题和制约因素，其中最突出的就是大家的绩效管理水平不高。

（二）改进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评审机构的管理，二是不断完善绩效考评体系建设，增强其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三是强化激励作用，充分利用考评结果。四是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及时拨付项目评审经费。

景德镇市财政预算评价中心

2022 年 9 月 27 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

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

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